

農委會 邱主委： 大家一起來 維護自然生態，確保水土資源

地球是你我共同居住唯一的地方，大家的生活資源全靠地球的供給；地球上除了我們這一代之外，世世代代的子孫，對於大自然的一切，也有他們的所有權。因此當代人類，面對大自然，應有感恩與惜福的心念，尊重與維護自然生態這一切物質的源頭，替自己確保生活與生存環境，也為後代子孫保存地球的資源。

然而，近年來，由於經濟建設快速發展，人口急劇增加，世界各地多將水土資源過度和不當的開發利用，導致水土保持問題日益惡化，造成自然生態環境嚴重破壞，同時也增加了治山防洪的社會成本，我們台灣地區亦有此現象。為保育水土資源、涵養水源、促進土地合理利用、減免自然災害、維護公共安全、增進國民福祉，政府每年皆投入龐大的財力、物力和人力，透過教育與宣導，促使國民深切體認人類與自然和諧共存的重要性，啟發對水土資源保育的責任感。

「水土保持月」係民國80年開始舉辦，當初定在5月份，以提醒國人在颱風、雨季來臨前，加強水土資源保育工作，防止災害發生。自82年起為延續每年3月份「綠化月」之熱潮，乃改為4月份，活動期間並自3月開始持續至5月止密集舉辦各項教育宣導活動。今年「水土保持月」宣導訴求的主題為「維護自然生態，確保水

土資源」，主要內容包括一般宣導、大眾媒體宣導、水土保持知性之旅、水土資源保育巡迴特展、水土保持法宣導說明會、研討會及水土保持義工培訓等，並出版多種宣導資料和錄影帶，內容十分豐富，估計將有十萬多人共襄盛舉。相信對於喚起國人遵守相關法令開發利用土地，及正確的水土保持觀念之普及，有莫大的助益。

在去年賀伯颱風帶來嚴重災害之後，農委會積極推展復建工程及水土保持宣導工作，投入大量經費與人力，協助地方政府辦理土石流防治講習會、設置土石流與崩塌潛在危險區標示牌、試辦南投縣郡坑、豐丘及神木村等災區之「特定水土保持區」劃定及土石流預警系統之設置。更在西部治山防洪計畫項下，支應6億6仟餘萬元辦理災後復建工程，以防範災害之再度發生，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。

青山綠水乃寶島的命脈，做好水土保持，維護水土環境，應是全民而非僅政府及少數保育人士的責任。預防重於治理，防災重於災後搶救，加強山坡地管理，預防不當之山坡地開發，除可減少自然生態環境之破壞外，並可減少治山防災之社會成本。為使寶島青山長在，綠水常流，有賴全體國人一起來維護自然生態，確保大地資源。

